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劉千瑜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571
電子信箱：an0721gel@hlc.edu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萬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6022603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十二年國教總綱及領綱宣導暨國語文素養導向實作研習計畫。(1060226036_Atta
ch000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「106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
學教學品質計畫—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領
綱宣導與推廣暨國語文素養導向示例實作研習」，請鼓勵
所屬人員參加，並准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花蓮縣106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
品質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由長橋國小承辦，課程代碼【2318565】，相關
訊息如下：
 - （一）研習時間：106年12月2日（星期六）08:30~16:30。
 - （二）研習地點：本縣吉安鄉太昌國民小學教師會議室。
- 三、請核予與會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差旅費及代課費用由貴
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，參加研習者請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
修網（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）完成報名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
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〈國中部〉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
高級中學〈國中部〉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〈小學部〉



106/11/29
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17-11-29
10:48:58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

裝

訂

線



68